

证券代码：430535

证券简称：柳爱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柳州爱格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736,43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8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#### 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736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736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736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736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736,43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胡怡汇、祝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柳州爱格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关于柳州爱格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柳州爱格富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